

中共商丘师范学院委员会 (通知)

商师党发〔2021〕128号



关于印发《机关带全校“强素质 转作风 抓落实” 专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校直各单位：

现将《机关带全校“强素质 转作风 抓落实”专项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商丘师范学院委员会

2021年10月20日

商丘师范学院 机关带全校“强素质 转作风 抓落实” 专项工作实施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和省委十届十二次、十三次全会、省委工作会议精神，按照中共河南省委高校工委、中共河南省教育厅党组《关于印发〈河南省教育厅机关带系统转作风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豫教党〔2021〕151号）要求，推动学校党政机关进一步转变工作作风、扎实履职尽责、提高发展质量、提升师生满意度，结合党史学习教育，特决定开展机关带全校“强素质 转作风 抓落实”专项工作，具体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中央、省委关于改进作风、服务基层的部署要求，贯彻落实省委关于“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要求，提升党史学习教育的针对性、实效性、满意度，形成党委统领、机关带头、学院联动、整体推进的作风建设新格局，推动作风建设向纵深发展、向末端延伸、向底层加力，进一步营造“三个氛围”、为学校“十四五”发展开好局、起好步，推动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谱写学校立德树人的崭新篇章提供坚强作风保证。

二、基本原则

1. 突出根本任务。紧紧围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推

进作风建设，把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融入到作风建设的全过程，融入到每一位教职工的血液中，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各单位、各部门作风建设的根本标准，进一步砥砺广大教职工的初心使命，着力构建“以学习者为中心”的教育生态，擦亮立德树人的商师品牌。

2. 突出机关带动。充分发挥机关示范带动作用，以党组织引领机关，以机关抓全员落实。把机关作为工作发力点，立好标杆、当好表率、压实责任，强化“带”“强”“转”效应，以作风建设新成效推动形成学校作风整体好转新局面。

3. 突出上下联动。学校上下贯通，协同联动，统筹推进，解决好“最初一公里”和“最后一公里”问题，防止出现“中梗阻”现象，重视末端反馈和师生“回声”，以转促建、以转促评、以转促提，以基层一线师生的满意度来检验作风建设成效。

4. 突出落实见效。结合“我为师生办实事”工作，把“实”字贯穿始终，坚持教育为民立场，发扬务实重效作风，主动对接师生对教育的新期待、新需求，办成一批师生看得见、得实惠的实事，整治一批师生反映强烈、亟需解决的问题，推动解决一批师生心底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不断提高师生的获得感、幸福感和满足感。

三、工作任务

通过强化理论武装、组织建设、担当实干、纠治“四风”和纪律约束，引领作风转变，推动学习教育论述达到新高度，教育

改革发展迈向新台阶，服务师生群众展现新作为，干部队伍建设焕发新生机，事业发展质量实现新提升。

1. 扎实开展“大学习大讨论”活动。强化理论武装引领作风转变，在全校开展“重要论述大学习、教育思想大讨论、教育综合大变革、教育质量大提升”活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从党史中汲取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奋进力量，把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作为践行“两个维护”的政治要求和扎实举措。聚焦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书院制育人模式改革、产业学院办学改革等方面具体改革事项。通过改革的突破，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责任单位：宣传部、发展规划处）

2. 深化“强化职责意识，规范制度落实”专项治理。坚持党建第一引领，保障发展第一要务，不断提升政治执行力。围绕学校机关处室职能、岗位职责、具体工作事项，加强岗位培训、刚性约束和日常监督，认真执行相关规章制度，以加强职能落实、职责落实和制度落实，推动作风建设持续向上向好发展。对内控机制和工作规程进行定期检视、动态管理，推动学校机关各项工作加快迈向制度化、规范化轨道，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确保廉洁从政、秉公用权，消除风险隐患，守住安全底线。强化依法行政、依法治教、依法治校理念，以学校机关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大提升，示范引领带动作风大转变。（责任单位：党政办、纪委）

3. 靶向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深入贯彻中央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为基层减负增能的部署要求，传承党的优良作风，大力弘扬焦裕禄精神、红旗渠精神、大别山精神，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文件“十不发”、会议“八不开”、督查检查考核“十不得”要求，落实“五比五不比”、做到“五转五带头”，严控“文山会海”，实施为基层减负专项检查，重点解决一些困扰基层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进一步精文减会，在2020年重点规范性公文基础上，确保2021年比2020年只减不增。坚决反对特权思想和特权行为，有效解决考核过多过频和工作过度留痕等问题，对督查检查和评比考核进行全面清理压减。坚持以上率下，充分发挥为基层减负示范作用，层层压实带头防治、自觉抵制、主动整治责任，坚持将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深度融入到巡视整改、校内巡察、干部考察考核、民主生活会、年度述职考核中去。（党政办、纪委）

4. 实施“13710”工作制度，全面提升执行力和落实力。深刻理解“13710”工作制度内涵：“1”即1天内要研究部署；“3”即3天内反馈初步落实情况；“7”即一般性工作原则上7天内落实解决；第二个“1”即重大问题包括一些复杂问题要在1个月内落实解决，确实解决不了的，要拿出解决的时间节点和方案，经批准后按照解决方案中确定的时限要求推进工作，并按月反馈进展情况；“0”即所有事项都要跟踪到底、销号清零，做到事事有着落，件件有结果。制定切实可行的《商丘师范学院“13710”

工作制度方案(试行)》,以“今天再晚也是早,明天再早也是晚”的紧迫感,用“铁肩膀”挑起“重担子”,认真落实“13710”工作制度,把为师生办实事谋划在工作中、落实在行动上,切实提高工作效能效率,确保各项决策部署条条落实、件件落地、事事见效,为建设具有教师教育优势特色的国内知名、区域一流的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发展目标提供坚强保障。(党政办、纪委)

5. 深入整治群众身边的腐败和不正之风工作。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持续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的重要指示,以师生反应强烈、与师生利益密切相关的各类教师师德失范行为为重点,在全校开展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专项工作。要坚持标本兼治,注重抓源头,打基础,管长远,以制度建设不断巩固和深化专项整治成果;加强组织领导,结合党史学习教育中“我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推进师德师风建设,优化“以学习者为中心”的教育生态,确保专项活动取得实效。各基层党组织要把整治师生员工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问题摆上更加突出的位置,压实责任,将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传导至基层,把问题解决在基层。(纪委、人事处)

6. 深入抓好巡视“回头看”反馈意见整改工作。要高度重视,强化政治担当。对照整改台账,挂图作战、倒排工期、压茬推进,整改一项销号一项。各级党组织主要负责人要切实担负起第一责任人责任,知责于心、担责于身、履责于行,不当甩手掌柜,不搞花拳绣腿,带领大家齐心协力抓整改。要真改实改,防止“走

过场”。要把省委巡视反馈意见作为工作的切入点和突破口，坚持问题导向，加快推进整改落实工作；要“破立并举”，既要坚持全面整改、立行立改、即知即改、真改实改，又要完善相关制度，建立管党治党常态长效机制；要在抓好全面整改落实的同时，重点抓好我校的专项整改；要严肃整改纪律，对整改责任不落实、整改不力、敷衍整改的，要严肃问责，决不允许在整改上做选择、打折扣、搞变通，决不允许搞虚假整改、表面整改、敷衍整改，决不允许在整改上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纪委、党政办）

四、组织保障

1. 加强组织领导。各单位务必思想上高度重视，组织上周密安排，落实上责任到位。学校成立全校机关带全校作风工作领导小组，由党委书记任组长，其他分管领导任副组长，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党政办。各级党委（党总支）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党委（党总支）书记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分管或联系的班子成员要履行好“一岗双责”。成立全校机关带全校转作风监督工作领导小组，校纪检监察部门加强全程监督、执纪、问责。

2. 统筹融合推进。把机关带全校转作风工作作为今年作风建设的主要抓手，与正在开展的党史学习教育等任务统筹好，相互融合，共同促进，形成最大合力。坚持把破解“两张皮”问题挺在前头，把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省教育厅的决策部署是否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是否完成等作为

衡量机关带全校转作风工作的根本标准，不断增强推动工作落实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根据教育工作特点和党员队伍实际，坚持中心工作推进到哪里，机关带全校转作风工作就覆盖到哪里，做到“见缝插针”、“巧妙结合”、“有机嵌入”。

3. 强化督导反馈。利用学校宣传栏、网络媒体等载体平台，积极采取公开承诺服务事项、开展作风评议等多种措施推进作风建设。校纪委通过采取暗访、谈话、调取资料或监控、实地了解等方式开展专项督导，并设立举报电话（0370-3111066）。学校畅通信访渠道，可通过邮箱、校信访网站进行举报。

- 附件：1. 商丘师范学院机关带全校“强素质 转作风 抓落实
专项工作领导小组
2. 商丘师范学院机关带全校“强素质 转作风 抓落实”
专项工作监督领导小组

附件 1

商丘师范学院 机关带全校“强素质 转作风 抓落实”专项工作 领导小组

组 长：司林胜 党委书记
陈向炜 校 长、党委副书记
副组长：朱 伟 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吴金山 党委副书记
徐茂田 副校长
辛作义 副校长
李永春 纪委书记、监察专员
郭文佳 副校长
程功鹏 副校长
张 箭 副校长

成 员：机关处室负责同志、各基层党委、党总支主要
负责同志

小组办公室：党政办

附件 2

商丘师范学院
机关带全校“强素质 转作风 抓落实”专项工作
监督领导小组

组 长：李永春 纪委书记、监察专员

副组长：陈 东 纪委副书记、党委巡察工作办公室主任

张 辉 校工会副主席

李 晔 机关党委书记

成 员：校纪委、工会、机关党委有关人员及各学院党委（党总支）纪律委员

中共商丘师范学院委员会党政办公室

2021年10月20日印发

